

附件2

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新招录63名辅警工资等经费							
主管部门		盐池县公安局			实施单位	盐池县公安局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115.08	97	97	10	100%	10	
	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115.08	97	97	—	—	—	
	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—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—	—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绩效目标:本项目主要用于新招录63名辅警工资、被装等经费。主要目标是提升辅警人员职业认同感、归属感、荣誉感,服务于社会治安保卫工作。		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:本项目主要用于新招录63名辅警工资、被装等经费。主要目标是提升辅警人员职业认同感、归属感、荣誉感,服务于社会治安保卫工作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 (A)	全年实际值 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
	产出 指标 (40 分)	数量指标 (10分)	聘用辅警人数	63人	63人	10	10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质量指标 (10分)	辅警考核合格率	100%	100%	5	10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	采购被装合格率	100%	100%	5	5		
		时效指标 (10分)	工资发放时间	按月发放	按月发放	5	5		
			采购被装时间	2022年12月前	2022年12月前	5	5		
	成本指标 (10分)	辅警人员年人均经费标准	7.03万元/年	7.03万元/年	10	5			
	效益 指标 (40 分)	社会效益 指标(20分)	打击各类犯罪的效果	效果显著	效果显著	20	20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可持续 影响指标 (20分)	打击违反犯罪、维护社会长治久安	长期	长期	20	20		
	满意 度指 标 (20 分)	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(20分)	社会公众对辅警人员服务工作满意度	≥80%	95%	10	10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
被服务对象满意度			≥90%	95%	10	10			
总 分						100	100		

注: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: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
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